常财审〔2019〕预字65号

关于常德市第三中学体艺馆活动场木地板

工程预算评审的报告

常德市财政局教科文科：

根据《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定》、《常德市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我中心对你科委托的常德市第三中学体艺馆活动场木地板工程预算进行了评审。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常德市第三中学体艺馆活动场木地板工程。篮球场及主席台地面施工内容：素土夯实、80厚C15砼、素水泥浆一遍、40厚C20细石砼随打随抹光、3mm锡箔纸防潮膜、10mm减震橡胶垫、下层60\*80mm松木龙骨@300mm、15mm减震橡胶垫、上层60\*80mm松木龙骨@300mm、18mm松木毛地板层、3mm锡箔纸防潮膜、进口22mm枫木实木地板、面层刷进口运动木地板专用漆。

该项目设计单位为湖南大象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

二、评审依据

1. 财政部《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操作规程（试行）》（财办建〔2002〕619号）；

2. 常德市第三中学体艺馆活动场木地板工程施工图、预算书等相关技术文件；

3. 湖南省住建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建设工程计价办法〉及〈湖南省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的通知》（湘建价〔2014〕113号）;

4. 湖南省住建厅《关于发布2017年湖南省建设工程人工工资单价的通知》（湘建价〔2017〕165号）;

5. 湖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印发2014版<湖南省建设工程计价办法>及<湖南省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解释汇编的通知》(湘建价建〔2015〕48号);

6. 湖南省住建厅《关于印发〈关于增值税条件下计费程序和计费标准的规定〉及〈关于增值税条件下材料价格发布与使用的规定〉的通知》（ 湘建价〔2016〕72号）；

7. 湖南省住建厅《关于调整补充增值税条件下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湘建价〔2016〕160号）；

8. 湖南省住建厅《关于取消建筑行业劳保基金与增加社会保险费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建价〔2016〕134号）；

9. 湖南省住建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销项税额税率和材料综合税率计费标准的通知》（湘建价〔2018〕101号）；

10. 常德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常德市公安局、常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常德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开展市城区建筑垃圾运输秩序专项整治的通告》（常城管通〔2015〕4号）；

11. 常德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我市新型智能型环保车运输指导价的通知》(常建价〔2016〕6号)；

12. 常德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2018年第六期建设工程材料价格的通知》(常建价〔2018〕11号)及市场询价;

13. 有关的标准图集和设计、施工规范；

14. 现场踏勘了解情况。

三、评审范围

常德市第三中学体艺馆活动场木地板工程费用和造价咨询费。

四、评审程序

1. 成立评审小组，熟悉资料，制定评审方案；

2. 现场踏勘；

3. 审查、取证、计量、分析、汇总，形成初步评审结论；

4. 将评审资料及评审结果与常德市第三中学对账，形成评审结论，由其签字盖章认可；

5. 整理评审工作底稿等资料并归档，出具评审报告。

五、评审中发现的主要问题与审核情况

1. 砂浆找平子目高套，审减1.29万元；

2. 篮球场、主席台活动枫木实木地板子目套项有误且材料报送价格偏高，审减46.86万元；

3. 踢脚线子目套项有误，审减0.1万元；

4. 造价咨询费按常财办发〔2017〕68号文计算、审减率超文件规定同比例扣减，审减0.49万元。

六、评审结论

项目送审金额1425158元，审定金额931642元，审减金额493516元，审减率34.63%(详见附表）。

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常德市第三中学体艺馆活动场木地板工程  预算评审汇总表 | | | | | |
| 单位：元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送金额** | **审定金额** | **审减金额** | **备 注** |
| 1 | 工程费 | 1417241 | 928660 | 488581 | 34.47% |
| 2 | 造价咨询费 | 7917 | 2982 | 4935 | 审减率超规定同比例扣减 |
|  | **合 计** | **1425158** | **931642** | **493516** | **34.63%** |